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的情况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总经理黄如华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黄如华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黄如华先生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黄如华先生辞去职务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对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和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且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黄如华先生持有公司 39,200 股股份,辞职后其所持股份将继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进行管理。

黄如华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黄如华先生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情况

2024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肖家河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职务(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

附件: 肖家河先生简历

信被执行人名单。

肖家河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法学学士,中级会计师,中级经济师。曾任珠海大横琴投资有限公司投融资部主管,珠海大横琴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部经理,珠海大横琴创新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珠海世联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世联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珠海大横琴资本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经理、融资发展和经营管理部总监、金融资本部总监、职工董事、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旦华复能(珠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截至目前,肖家河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4)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5)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7)被

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